

新聞稿

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

* * * * *

行政會議經已通過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（重新發展計劃）。該計劃的目的是要把具 28 年歷史的海洋公園重新發展為全球首屈一指的海洋主題公園。

政府發言人今日（十月二十七日）表示：「重新發展計劃將有助加快改善港島南區的城市發展，以及發展香港仔區成為重點旅遊區。重新發展的海洋公園在營運首 40 年可望帶來 400 億至 480 億元可量化淨經濟收益。至於創造就業方面，重新發展計劃會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第一期開幕後，分別直接及間接製造約 2600 個至 4000 個等同全職的額外職位，在二〇二一至二二年度更增至約 11300 個至 12800 個。該計劃將與香港迪士尼樂園產生相輔相成的效應，大大提升香港成為區內首選家庭旅遊勝地。」

具 28 年歷史的海洋公園有需要重新發展，以加強該園作為公眾康樂及教育公園的法定功能，並維持該園對訪客的吸引力。政府在二〇〇二年五月成立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的跨部門「海洋公園及香港仔旅遊景點重新發展督導小組」，負責督導海洋公園的日後規劃和其後發展香港仔旅遊計劃的工作。督導小組設立了發展工作組，由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主席領導，負責擬備海洋公園日後發展和營運的詳細建議。二〇〇五年二月，發展工作組把海洋公園的重新發展計劃提交督導小組審議。

根據重新發展計劃，「海洋」和「動物全接觸」會繼續成為公園的主題。重新發展的海洋公園將劃分為兩大部分，包括「海濱樂園」（原來的低地部分）及「高峰樂園」（原來的高地部分），當中蒐集超過 70 項景點及設施。根據重新發展計劃，建造工程會分期進行，以便公園可於施工期間繼續開放。第一期預計在二零零八年底完成，而第二期則在二零一零年竣工。重新發展工程完成後，估計該園每年的訪客將由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 400 萬人次，增至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超過 500 萬人次，到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度更會超逾 700 萬人次。

發言人說：「重新發展計劃涉及的工程費用約為 55.5 億元。政府擬支持工程費用總額的一半，即 27.75 億元，當中 13.875 億元（工程費用的 25%）為政府擔保的商業貸款，13.875 億元（工程費用的 25%）屬附屬貸款。政府將會就財務安排徵求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。」

政府委聘了一獨立財務顧問協助評估重新發展計劃的財務環節。財務顧問認為重新發展計劃在財政上可行，但政府須在融資方面支持海洋公園以取得所需商業貸款。

發言人進一步解釋：「為容許商業市場適當程度的參與，政府會提供相等於工程費用總額 25%的附屬貸款，餘下部分海洋公園須從商業市場融資。不過政府會就海洋公園償還商業貸款方面作出擔保，保額相等於工程費用總額的 25%。擬議的財務安排可令政府與商業市場平分貸款風險，也可幫助海洋公園得到合理和有利的商業貸款條件。」

政府亦已審慎評估重新發展計劃的其他環節，所得結論是該計劃在工程、技術、規劃、土地、交通、或經濟各方面並沒有任何重大的問題，而環境評估則現正按照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》在處理中。

完

2 0 0 5 年 1 0 月 2 7 日 (星期四)